

11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
調查局調查人員及海岸巡防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等別：三等考試
類科組：監獄官(男)、監獄官(女)
科目：刑法與少年事件處理法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甲男與乙女為前男女朋友，甲男因不滿乙女提出分手並另結新歡，心生怨恨。甲男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10 日凌晨 2 時許，得知乙女行蹤後，夥同丙男等 4 人，在市區某 24 小時營業之加油站旁，駕駛兩輛私家車前後夾擊，強行將乙女駕駛之車輛攔停。過程中，甲男下車狂敲乙女車窗，並大聲辱罵、喝令乙女下車談判情感糾紛；丙男等 4 人則站在車旁拉扯車門把手、猛踹車輪，並輪流對乙女車輛猛閃遠光燈及按喇叭，以此現場人數與車輛包夾之優勢，使乙女驚恐萬分，既無法前後駛離，亦不敢下車，以此方式妨害乙女自由離去之權利。因時值深夜，加油站內除 1 名員工在營業廳內，並無其他民眾與車輛。請說明甲男及丙男等共 5 人是否成立《刑法》第 150 條第 1 項後段之在公眾得出入之場所聚集 3 人以上下手實施強暴罪。(25 分)
- 二、甲因犯殺人罪，經法院判處無期徒刑確定，入監執行 25 年後，始獲准假釋出獄。嗣於假釋期間內，甲因故意更犯傷害罪，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 8 個月確定，並依法撤銷其假釋。請依現行刑法規定，說明本案甲之假釋遭撤銷後，其應執行之殘餘刑期。(25 分)
- 三、外國少年受轉介處分、保護處分等，經少年法院裁定以驅逐出境代之者，請說明其救濟規定為何。(25 分)
- 四、少年甲、乙、丙涉及保護事件，原由 A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受理。A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法官查得少年甲、乙、丙戶籍均在 C 縣為 D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所管轄，遂裁定將少年 3 人移送至 D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審理。D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收案後法官調查發現，這 3 名少年及其法定代理人實際上長期居住、就學於 G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所管轄的 F 市，與 C 縣毫無實質生活連結，且 3 名少年與其法定代理人均具狀聲請移轉管轄至 G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。請說明 D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法官是否可再將甲、乙、丙 3 人裁定移送至 G 地方法院少年法庭。(25 分)